

讓“流調”洋氣起來

我跑步的公園，距離成都確診病例趙小姐經常去的酒吧只有幾百米的距離。她在短短幾天里出沒于成都好幾家酒吧，還去了美甲店，很多人的第一反應是譴責她，但是靜下心來可能會羨慕：這個年輕人過的是一種多么有活力的生活。

接下來，北京出現了幾個確診病例，他們的活動軌迹出來後，網友們創作了段子：“‘新冠成都密接病例——蹦迪、美甲，北京密接病例——上班、開會、吃包子、加班、坐公交車。’”

“流調”，全稱為流行病學調查，是一個專業的防疫概念，但是，最近一段時間的段子，讓這個詞有了一些特別的意味。進行“流調”和確認活動軌迹，原本是用來篩查“密切接觸者”，提醒大家增強防範意識，卻慢慢變成衡量一個人生活質量的指標。那些被公佈“流調”結果的人，看着自己的活動軌迹也會瞠目結舌。他們無法否認，那就是自己的生活存在的某種真相。

尤其在 2020 年年底，病例往往是零散個案，人們不再對疾病本身感到恐慌，症狀輕微，治療手段也日益成熟，大家都變得相對從容，這個時候，“流調”本身成了人們審視的對象。它包含的疾病含義似乎變得稀薄，而成了某種考量自我生活的參照物。北京順義那名中年考研男人，白天往返 50 公里上班，晚上復習備考，周末帶娃上課，很多人在其中看到了自己辛苦的影子。

“流調”所反映的生活，和微信朋友圈中的有本質的不同。幾乎每個人在微信朋友圈都是一個“PS 主義者”，照片不修圖不能發，文字中也不會出現讓人不開心的內容。如果你看到一個女孩正在自拍，你絕對不會相信她會把眼前的“真實”呈現在微信朋友圈內。人們都在精心維護自己的“人設”：幸福的、努力的、高於自身的、未來的“自己”。

但“流調”擊穿了這種“人設”。2020 年，“流調”是最有時代特徵的“文本”，或者可以看成這一年的詩歌。它最冷血的地方在于，它幾乎是一種“零度敘事”，不帶有任何感情色彩——它呈

現的是一個人在現實物理空間和時間中的移動。我們已經忘了，這就是前互聯網時代的“自我”。如果沒有手機的修飾，這個“自我”看上去多么不堪。

成都那位趙小姐的信息在網上瘋傳的時候，大家都在呼籲保護她的隱私，這是正確的。我們都會害怕自己被這樣呈現給公眾，連化妝的機會都沒有。

真相其實是：去過數家酒吧的趙小姐，並沒有那麼浪漫，酒吧是她的工作場所，經常上夜班的她，或許和北京那幾個“打工人”一樣辛苦。“流調”里的自我，不可能是幸福的，因為任何幸福都是一種主觀上的構建，是生活的意義，是我們努力追尋的、高於“活着”的東西；而“流調”內容不管有多豐富，所呈現的都只是“活着”。

在趙小姐成為公眾人物的那幾天，我審視了自己的生活，發現毫無魅力可言。我的活動軌迹主要在家、公園和小區附近的商店之間，發現這一點，我甚至同情起自己來。當天，我就去了一家書店喝咖啡——當然，都在防疫政策允許的範圍內。

作者：張豐

知足還是饜足

孔子在周遊列國的過程里，在衛國待的時間最長。衛國是君子之鄉，賢人多，如史魚、蘧伯玉、寧武子、公子荆等。

我們現在就來看看孔子眼中的公子荆。《論語·子路》記載，孔子談到衛公子荆時說：“善居室。始有，曰：‘苟合矣。’少有，曰：‘苟完矣。’富有，曰：‘苟美矣。’”

孔子說，衛國的公子荆善於管理家業。開始有些財產時，他說：“差不多合乎我的要求了。”財產稍有增加時，他說：“差不多完備了。”到財產富足時，他說：“差不多非常好了。”

孔子夸公子荆“善居室”，不是指他善於積累財富——孔子對善於聚財的人，抱有深刻的戒備之心，連對子貢都如此。孔子夸奖公子荆，是稱讚他對待財富的心態。公子荆的財富狀況，有三次變化：始有，少有，富有。但他的快樂是持續的，他在家庭財富積累的每一個階段都很知足，不貪婪，不奢求，在有限的財富中感受到滿足和幸福。下一階段沒來之時，不奢求；下一階段既來之時，不拒絕。素貧賤行乎貧賤，素富貴行乎富貴。

一句話，公子荆值得讚揚和學習的智慧在于——知足常樂。

知足常樂，一般人理解為：懂得滿足，便會常常快樂。這樣理解，很好。

但是，這個“知足”的“知”，不光是我們常說的“懂得”，還有“感知”的意思。

因為，快樂不是源于對因何快樂的理性認知，而是來自對快樂生活的感性體會。

懂得“知足常樂”的道

理，並不能真的就因此而快樂。

快樂在于，我們的心靈能否在有限中感知無限，在單薄中感知豐富，在缺憾中感知圓滿，在匱乏中感知充足。

一句話，能否在不完美的世界中感知幸福。

我們有感知色彩的“視覺”，感知聲音的“聽覺”，感知滋味的“味覺”。

但是，自然還賦予我們更為重要的能力：一種感知幸福的知覺。這種知覺，我們可以稱之為“足覺”——一種對滿足的感知能力。

足覺，是一種心靈的感知能力，是比視覺、聽覺、觸覺更為重要的知覺能力。

世上有自感幸福的盲聾之人，也有倍感不幸的聰明之人。前者喪失了視覺和聽覺，卻保有足覺；後者耳聰目明，卻喪失了足覺。

失去了味覺，就不能感知滋味。失去了聽覺，就不能感知音樂。失去了視覺，就不能感知色彩。而失去了足覺，就不能感知幸福。

足覺，讓我們感知人間的溫暖，感知世界的詩意。擁有足覺，才會知足。

多少失去足覺的人，沉淪于物欲之海，慾慾難填，貪得無厭，與物相刃相靡。最終麻木不仁，燈紅酒綠、醉生夢死。

所以，一個人擁有足覺，保持自身感知幸福的能力，比貪得無厭地去追求外在物質的饜足更重要。

因為，對幸福來說，“知足”比“饜足”更接近“幸福”的本質。

作者：鮑鵬山

知足常樂

她為什麼跟在你身後

聽到一個小故事，說當年法國總統希拉克喜歡在巴黎的街頭散步。

有一天，他發現一個小女孩緊緊跟在他身後，就問：“小姑娘，你是想要我的簽名嗎？”小姑娘說：“啊？我就是看你個子高，天熱，我走在你影子里面比較涼快。”

這是個很有意思的故事，它揭開了一個反差。

我們看待自己，通常是用身份，比如我是一個總統，我是一個總監，我是一個父親，我是一個處長，等等。而別人看待我們，

通常不是透過身份，而是通過我們的用途。

你希拉克手里有權力，可以幫我們這個地區爭取一個工程嗎？你學問大，可以幫我解決一個難題嗎？甚至你個子高，可以幫我擋太陽嗎？等等。

你看，如果我們意識不到這個反差，就會只用自己最認同的那個社會角色來行走江湖。

結果呢？會讓人失望，也會讓我們搞不清楚自己和社會之間的真實關係。

作者：羅振宇

最大限度地逼近真實

斷裂了，後人就又精心地謄抄一遍。因為字句文理不通，每一個抄寫的人都依照自己的理解，將它們訂正改動一番，改得愈加面目全非，幾成天書。

曾祖的話說到這裡，目光炯炯地看着祖父。

祖父問：“您手里拿的就是這兩冊書嗎？”曾祖說：“正是。我希望你能窮畢生的精力，讓它們‘死而復生。你這一輩子，是無法同時改正兩本書的。現在，你就從中挑一本吧。留下的那本，只有留待我們的後代子孫，來辨析正誤了。”

祖父隨手點了上面的那一部書。他知道從這一刻起，這一個動作，就把自己的一生，同一方未知的領域、一項事業、一種緣分，緊緊地聯繫在了一起。

祖父殫精竭慮，用了整整半個世紀的時間，將甲書所有的錯漏之處更正一新。冊頁上臨摹不清的藥材圖譜，他親自到深山老林一一核對；無法判定成分正誤的方劑，他以身試藥；為了一句不知出處的引言，他查閱無數典籍……凡是書中涉及的知識，祖父都用全部心血

一一驗證，直至確鑿無疑。祖父一生圍繞着這冊古醫書轉，從翩翩少年變成鬢髮如雪的老人。到了祖父垂垂老矣的時候，他終於將那冊古書中的幾百處謬誤全部訂正。

人們歡呼雀躍，畢竟從此這本偉大的濟世醫書，可以造福無數百姓了。

但眾人的敬佩之情只持續了極短的一段時間。遠方發掘了一座古墓，里面埋藏了許多保存完好的古簡，其中正有甲書的原件。人們迫不及待地將祖父校勘過的甲書和原件相比較，結果，祖父校勘過的甲書，同古簡完全吻合。祖父用畢生的精力，創造了一個奇迹。

但這個奇迹，又在瞬息之間變得毫無價值。古書已經出土，正本清源，祖父的一切努力，都化為勞而無功的



在水落石出之前

因為“流調”，想到了一個跟“流調”有關的日本故事。

一位四十九歲的警察，向自己上班的警局自首：“我把我太太殺了，在三天前。”

他本來有個幸福的三口之家，不料十幾年前，兒子患白血病，在骨髓庫里排隊等待移植，這位警察自己也登記了捐贈。但沒有等到匹配的骨髓，兒子就去世了。

若干年後，妻子又患上阿爾茨海默病，他照顧多年。妻子偶爾意識清醒，請丈夫幫自己解脫。丈夫答應了。

現場有一幅他寫的字：人生五十年。

案子並不複雜，但辦案的檢察官、法官有幾個問題：他為什麼不自殺？為什麼過了三天才自首，這三天他去哪里了？還有，“人生五十年”是什麼意思？

先說第一個問題：妻亡子歿，生無可戀。

他的罪雖不至於被判死刑，但必定要服刑。獄中生涯十分難熬，出獄之後又會面臨生活問題，何必呢？

第二個問題，不論法官、檢察官如何問他，他都說：“那三天出去走了走。”

案子宣判後，他就入獄服刑。

監獄長見他第一面，就知道此人懷了必死之心。因此，他格外平靜，身體上的勞累痛苦、精神上的屈辱傷害，全淡然置之，心如死水。

那么，他為什麼還要服刑呢？或者，他準備哪一天去死呢？想到他寫的那幅字，監獄長判斷會是他五十歲生日那一天。

所有人覺得，重點就在于失踪的那三天他究竟干什么了。於是，他在服刑，其他人就在“流調”。

找火車票、找他去過的酒店、找他吃過飯的小拉麵館，大家茫無頭緒。

一年後，他五十歲生日的那一天，一個訪客前來探監。

在探監人員關係上，寫着：父子。可是他的兒子十多年前就身亡了。

一見面，真相大白。

原來，多年前，他的兒子沒有等



他祖父小的時候，學業有成，正欲大展宏圖，曾祖將他叫了去，拿出一個古匣，對他說：“孩子，我有一件心事，恐終生無法了卻。因為我得到它們的時候，一生的日子已經過了一半，剩下的時間，不夠我把它做完。做學問，就要從年輕的時候着手。”

原委是這樣的。早年間，江南有一家富豪，他家有兩冊古時傳下來的醫書，集無數醫家心血之大成，為杏林一絕。富豪將其視若珍寶，秘不示人。後來，富豪出門遇險，一位壯士從強盜手里救了他的性命，富豪感恩不盡，欲以斗載的金銀相謝。壯士說：“財寶再多，也是有價的。我救了你，你的命無價。我想用你的醫書，救天下人的性命。”富豪想了半天，說：“我可以將醫書借給你三天，但是三日後的正午，你得完璧歸趙。”

壯士得了書後，快馬加鞭趕回家，請來鄉下的諸位學子，連夜趕抄醫書。熒熒燈火下，抄書人奮筆疾書，總算在規定時間之內，依樣畫葫蘆地抄了下來。誰知，抄好的醫書拿給醫家一看，竟是不能用的。這些在匆忙之中由外行人抄下的醫方，訛脫衍倒之處甚多，且錯得離奇，漏得古怪，尋不出規律，誰敢用它們在病人身上做試驗呢？

這兩冊抄錄的醫書，雖同雞肋，但還是一代代留傳了下來。書的紙張泛黃變脆了，布面

